

需求书

选取项目名称：阳西县上洋镇、塘口镇存量违法占用耕地项目
（不符合规划部分）使用林地报批技术服务

公开选取人：阳西县交通运输局地方公路管理站
日期：2026年1月



阳西县上洋镇、塘口镇存量违法占用耕地项目（不符合规划部分）使用林地报批技术服务需求书

一、编制单位资格

（一）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二）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公司需入驻广东省中介服务超市平台。

（三）中选人要对成果文件的准备性、可行性、真实性负责。

（四）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公司须具有林业调查规划设计丙级资质证书或以上资质的。

二、购买服务概况

（一）项目名称：阳西县织篢镇、新墟镇存量违法占用耕地项目（符合规划部分）使用林地报批技术服务。

（二）建设单位：阳西县交通运输局地方公路管理站

（三）项目地点：阳江市阳西县

三、合同价

合同价暂定为 8 万元。（合同价最终以合同为准）

四、服务期限

90 个工作日。

五、工作内容

本次工作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1. 组织技术人员，按照国家林业局《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写规范》的要求对征、占用的林地现状进行外业调查。

2. 按照国家林业局《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写规范》的要求编写项目使用林地调查表或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并完全满足林业相关部门的林地报批审核工作要求。

3. 提供征占用林地过程中的有关技术咨询。

六、付款方式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七、提交成果要求

相关成果内容需符合有关管理部门编制有关材料的要求。编制成果名称以自然资源部门批次名称为准。验收方式以取得审批部门的审查意见或批复作为项目验收结算标准。

八、售后服务

中选人要主动做好后期跟进工作。

九、其他事项

需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务必按照本需求书的有关要求，做好计划安排，准备好相关资料。中选机构存在以下行为的，取消其中选人资格及记入不良信用记录。

（一）中选机构擅自放弃中选结果；

（二）超出公告及需求书范围，擅自提高服务收费或变相

要求选取人增加服务费用的；

（三）中介服务机构中选后未在 5 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公告及需求书的要求安排专责人员，携带相关材料与选取人接洽；

（四）中选人应遵照本需求书的要求和自身的服务承诺，按选取人委托的要求开展工作，并接受选取人的监督和考核。对中选人出现工作质量问题、工作超时、违反程序和泄密等违约行为的，选取人有权对违约中选人进行警告、追讨违约金、解除委托等，并对其所造成的经济损失和法律纠纷依法追究经济和法律責任。